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至尊 AUSupreme

Ausupr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1)

(1)董事總經理調任； 及 (2)委任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以下各項目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

1. 蔡志輝先生已由董事總經理調任為聯席行政總裁，並繼續兼任主席及執行董事；及
2. 執行董事何家敏女士已獲委任為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董事總經理調任

蔡志輝先生（「蔡先生」）已由董事總經理調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蔡先生繼續兼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蔡先生，46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現時為主席、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於調任為聯席行政總裁前，彼為董事總經理）。彼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此外，蔡先生為本公

司所有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Beatitudes International Ltd. (「**Beatitudes**」) 的董事。蔡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方向及管理。於二零零一年成立本集團之前，蔡先生曾在香港從事貿易及分銷業務。蔡先生於香港在健康補充產品的營銷、分銷、批發及零售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乃從本集團的營運中汲取。

蔡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食品及營養科學文憑，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該所大學比較及公眾史學文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播道神學院頒授基督教研究碩士學位。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獲資本企業家頒發「傑出企業家大獎」。

蔡先生一直活躍於香港健康食品行業及商界。彼分別自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四年起獲委任為香港保健食品協會的理事會會員及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名譽會長。彼自二零零九年起於香港浸會大學擔任職業指導計劃的榮譽職業顧問、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於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擔任醫療保健及應用科學部課程顧問及自二零一九年起擔任香港科技园導師計劃的導師。蔡先生亦自二零一五年起為僱員再培訓局中小企師友計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起為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專項基金)項下企業支援計劃的計劃管理委員會成員及自二零一九年起為香港貿易發展局內地商貿諮詢委員會成員。

除了在業務上的成就，蔡先生亦積極參與香港的教育、社會活動及發展。蔡先生已獲委任以下公職：

- 自二零一九年起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扶貧委員會舉辦的明日之星計劃 — 上游獎學金審批委員會委員；
- 自二零二零年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勞工及福利局舉辦的社區投資共享基金的社會資本摯友；
- 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葵青區醫療輔助隊長官聯會的顧問；
- 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醫療輔助隊新界西葵青區二級助理聯絡主任；

- 自二零一九年起擔任香港交通安全隊西九龍總區副總隊監(旺角區副指揮官)；
- 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香港聖約翰救傷隊港島及九龍少青團支隊副會長；
- 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旺角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會名譽會長；
- 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寧波公學校友會教育基金執行委員會主席；
- 自二零一八年起擔任觀塘區健康和諧關愛校園獎勵計劃副會長；
- 自二零一七年起擔任天道書樓有限公司董事；及
- 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基督教角聲佈道團(香港分會)董事。

蔡先生為何家敏女士(董事會副主席(「副主席」)、執行董事、聯席行政總裁及本集團市場總監)的配偶及何俊傑先生(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總監)的妹夫。

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蔡先生有權收取月薪100,000港元、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於上述調任後，彼の薪酬保持不變。其薪酬由董事會經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蔡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委任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市場總監何家敏女士(「何女士」)已獲委任為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

何女士，46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現時為副主席，執行董事，聯席行政總裁及本集團市場總監。彼亦為信基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以及本公司控股股東Beatitudes的董事。何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銷團隊的運作並制訂營銷策略及宣傳計劃。於二零零一年成立本集團之前，何女士曾在香港從事貿易及分銷業務。彼於香港擁有超過15年健康補充產品營銷經驗，乃從本集團的營運中汲取。何女士亦榮獲香港商報頒發「2017傑出商界女領袖」獎項及香港中小型企業聯合會與新城財經台頒發「大灣區傑出女企業家獎2018」獎項。於何女士的領導及監督下，本集團成功提升及推廣其品牌形象及整個保健產品系列並於近年來屢獲多個組織的獎項及認可。

何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紡織品營銷學高級文憑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播道神學院頒授基督教研究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八年起獲委任為僱員再培訓局的中小企師友計劃的導師。

何女士為蔡志輝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的配偶及何俊傑先生(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總監)的妹妹。

何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何女士有權收取月薪100,000港元、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於上述委任後，彼の薪酬保持不變。其薪酬由董事會經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何女士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Beatitudes持有56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82%。蔡先生及何女士（共同為一組控股股東）各自擁有Beatitudes已發行股本50%。就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蔡先生及何女士各自被視為或視作於Beatitudes實益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蔡先生及何女士各自(a)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董事職務；(b)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後兩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c)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d)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蔡先生調任為聯席行政總裁及何女士獲委任為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蔡志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蔡志輝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何家敏女士（副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何俊傑先生及區俊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定光教授、高銘堅先生及尹祖伊博士。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